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302號6樓
電話：(02)7745-88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2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37
(七)關係人交易	38~40
(八)質押之資產	4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0
(十二)其 他	4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1~4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3
3.大陸投資資訊	43~44
(十四)部門資訊	44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5~5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收入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之軟體開發專案服務收入為其銷貨型態之一，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該交易完成程度涉及管理階層的判斷，故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管理階層對軟體開發專案服務收入之認列控管流程；檢視管理階層所提供軟體開發專案服務收入明細之合理性，並抽樣核對依合約取得履程度之客戶確認函，以確定收入認列之時點。

二、應收之評價

有關應收帳款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應收之評價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主係從事資訊服務產業。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淨額為167,036千元，因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故應收帳款之評估列為本會計師執行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應收款項帳齡；檢視管理階層過去對備抵減損提列之準確度並與本期作比較以評估其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及檢視應收款項之歷史收款紀錄、客戶之產業經濟狀況及期後收款情形等以評估管理階層備抵減損估列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雅琳



會計師：

陳蓓琪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一日



總發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216,938	17	245,695	20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六(三))	167,036	13	239,487	1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44,640	4	19,875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五))	2,215	-	47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508	-	20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156	-	-	-
1300 存貨(附註六(四))	-	-	375	-
1410 預付款項	595	-	4,831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八))	1,536	-	1,986	-
流動資產合計	436,624	34	512,933	41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759,875	60	696,885	55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6,230	1	4,106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18,895	2	19,737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12,587	1	4,19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16,161	1	8,537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八)及八)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667	1	8,233	1
資產總計	824,415	66	741,691	59
	<u>\$ 1,261,039</u>	<u>100</u>	<u>1,254,62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70		217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180		2180	
其他應付款	2200		22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2220		222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230	
預收款項(附註七)	2310		2310	
其他流動負債	2399		2399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2570		257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	2640		2640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總計				
權益(附註六(十一)(十二))：				
股本	3100		3100	
資本公積	3200		3200	
保留盈餘	3300		3300	
其他權益	3400		3400	
庫藏股票	3500		3500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261,039</u>	<u>100</u>	<u>1,254,624</u>	<u>100</u>



董事長：林意銘



經理人：蕭清志



會計主管：曾永豐

(請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四)及七)	\$ 643,953	100	636,24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六)(七)(九)(十)及七)	(473,709)	(74)	(497,225)	(78)
營業毛利	170,244	26	139,015	22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六)(七)(九)(十)(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1,792)	(3)	(31,499)	(5)
6200 管理費用	(193,543)	(30)	(103,613)	(16)
營業費用合計	(215,335)	(33)	(135,112)	(21)
營業淨利(損)	(45,091)	(7)	3,903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六)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1,290	-	3,55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239)	-	8,367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03,677	16	8,649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2,728	16	20,574	3
稅前淨利	57,637	9	24,477	4
7950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十一))	(8,589)	(1)	8,867	1
本期淨利	66,226	10	15,610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一)(十二))：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710)	-	13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2,710)	-	13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8,537)	(6)	11,568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124	-	1,87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36,413)	(6)	13,444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9,123)	(6)	13,574	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7,103	4	29,184	5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追溯調整	\$ 1.52		0.3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追溯調整	\$ 1.51		0.35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憲銘



經理人：蕭清志



會計主管：曾永豐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自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普通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426,003	252,874	33,795	8,981	317,378	13,573	-	1,041,434
本期淨利	-	-	-	-	15,610	-	-	15,61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0	11,568	-	13,57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0	11,568	-	13,574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15,740	11,568	-	29,184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2,284	-	(12,284)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3,900)	-	-	(63,900)
普通股股票股利	12,780	-	-	-	(12,780)	-	-	-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38,783	252,874	46,079	8,981	244,154	25,141	-	1,006,718
本期淨利	-	-	-	-	66,226	-	-	66,22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710)	(38,537)	-	(39,1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710)	(38,537)	-	(39,123)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63,516	(38,537)	-	27,10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561	-	(1,561)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3,878)	-	-	(43,878)
買回庫藏股	-	-	-	-	-	-	(23,130)	(23,130)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38,783	252,874	47,640	8,981	262,231	(13,396)	(23,130)	966,813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董事酬勞分別為686千元及291千元、員工酬勞分別為10,292千元及4,371千元，已分別於各該期間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林憲銘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蕭清志

會計主管：曾永豐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淨利	\$ 57,637	24,47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066	7,229
攤銷費用	4,689	1,060
呆帳費用提列數	26,915	3,864
利息收入	(1,269)	(3,52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03,677)	(8,64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8	380
其他投資損失	13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65,175)	36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減少(增加)	45,536	(54,499)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24,765)	(4,088)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20	(12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303)	5,469
存貨減少(增加)	375	(375)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2,998	(2,322)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450	4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4,411	(55,51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5,819	4,217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445)	873
其他應付款增加	50,410	4,42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29)	209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4,728)	4,28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22)	87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減少	(299)	(4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9,206	13,6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3,617	(41,828)
調整項目合計	8,442	(41,46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66,079	(16,990)
收取之利息	1,549	4,263
支付之所得稅	(11,940)	(5,33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5,688	(18,06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639)	(4,60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27	1,91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434)	2,560
取得無形資產	(7,691)	(3,71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437)	(3,84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43,878)	(63,900)
庫藏股票買回	(23,13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7,008)	(63,9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8,757)	(85,80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5,695	331,50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6,938	245,695

董事長：林憲銘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蕭清志



會計主管：曾永豐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士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一年六月一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核准設立登記，並於民國九十三年七月更改公司名稱為「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本公司主要業務係從事電腦資訊系統之製作、維護、技術諮詢顧問及資訊軟體外包服務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26834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第十五號業經金管會通過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生效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修正(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5.2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	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
2016.4.12	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6.4.12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3.11.19 2014.7.2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p>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 • 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租賃」	<p>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並依附註四(十七)之限制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1)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利息收入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收入與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

(1)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2)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主要直接提供勞務者之人工成本及可歸屬之製造費用，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合資

合資係一項聯合協議，據此對該協議具有聯合控制之合資者，對於該協議之淨資產具有權利。另，與攸關活動有關之決策則必須取得對該協議具共同控制之各方之一致共識。本公司對其之會計處理仍採用權益法。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本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電腦設備：4~6年。
- (2)運輸設備：5年。
- (3)辦公設備：6年。
- (4)租賃改良：5年。
- (5)租賃資產：3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2.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本公司承擔租賃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時，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二)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商譽以外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成本，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其估計經濟效益年限3~6年平均攤銷。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五)收入認列

本公司提供勞務及技術顧問服務予客戶。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本公司依已履行勞務量佔全部應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衡量交易完成程度。

(十六)政府補助

本公司接受政府捐助係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號「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依此方法，若政府捐助可合理確定能同時符合下述兩要件，始可於財務報表認列：(1)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2)將可收到該補助。本公司與所得有關之政府捐助係依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其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惟本公司得選擇將該等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之金額轉入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若採用轉入其他權益者，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或轉入保留盈餘，應於未來期間一致採用。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個體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而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本公司軟體開發專案服務收入，係屬勞務提供之性質，以報導日勞務提供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由於已履行勞務量佔全部應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係由本公司管理階層依過去經驗估計進行評估，因而可能影響完工百分比及收入之認列。

(二)應收之評價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參考客戶過去拖欠紀錄、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及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三)。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12.31	104.12.31
庫存現金	\$ 110	110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193,214	197,807
定期存款	23,614	47,778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216,938	245,695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七)。

(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12.31	104.12.31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6,230	4,106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報導日證券價格	其他綜合損 益稅前金額	其他綜合損 益稅前金額
上漲3%	\$ 187	123
下跌3%	\$ 187	123

本公司已於附註六(十七)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及貨幣暴險。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5.12.31</u>	<u>104.12.31</u>
應收票據及帳款	\$ 197,828	274,805
應收帳款－關係人	44,640	19,875
其他應收款	2,215	47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08	205
減：備抵呆帳	(30,792)	(3,877)
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	(31,441)
	<u>\$ 214,399</u>	<u>260,046</u>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與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逾期30天以下	\$ 22,322	28,934
逾期31~120天	-	-
逾期121~180天	-	-
逾期181~365天以上	-	-
	<u>\$ 22,322</u>	<u>28,934</u>

本公司考量整體經濟環境並參考歷史之付款行為及分析客戶之信用評等，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本公司認為逾期未提列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仍可收回。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u>	<u>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u>	<u>合 計</u>
105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77	3,800	3,877
認列之減損損失	26,597	358	26,955
減損損失迴轉	-	(40)	(40)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6,674</u>	<u>4,118</u>	<u>30,792</u>
	<u>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u>	<u>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u>	<u>合 計</u>
104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	13	13
認列之減損損失	77	3,787	3,86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77</u>	<u>3,800</u>	<u>3,877</u>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存 貨

	<u>105.12.31</u>	<u>104.12.31</u>
商品	\$ <u>-</u>	<u>375</u>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價值變動認列存貨跌價損失皆為0元。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餘額均為0元。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子公司	\$ 759,875	694,735
合 資	<u>-</u>	<u>2,150</u>
	<u>\$ 759,875</u>	<u>696,885</u>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合 資

(1)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九月與日本法人株式會社OPT (OPT)共同投資設立世仲股份有限公司(世仲)，本公司依合資契約約定取得世仲49%股權。

(2)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合資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收 入	\$ <u>-</u>	<u>58,798</u>
本期淨損	\$ <u>-</u>	<u>(5,644)</u>

(3)世仲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解散，並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取得主管機關核准解散登記案，清算表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經股東臨時會議承認，並經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核定，該公司已辦理清算完結。本公司應收清算退回股款計2,137千元，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入其他應收款項下。

3.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電腦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租賃資產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5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2,560	2,200	3,234	11,714	504	40,212
增 添	6,175	-	789	1,675	-	8,639
處 分	(1,210)	(2,200)	-	-	-	(3,410)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27,525</u>	<u>-</u>	<u>4,023</u>	<u>13,389</u>	<u>504</u>	<u>45,441</u>
民國104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9,185	5,080	3,730	16,768	504	45,267
增 添	4,562	-	47	-	-	4,609
處 分	(1,187)	(2,880)	(543)	(5,054)	-	(9,664)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22,560</u>	<u>2,200</u>	<u>3,234</u>	<u>11,714</u>	<u>504</u>	<u>40,212</u>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4,376	660	1,194	3,741	504	20,475
本期折舊	4,741	146	563	2,616	-	8,066
處 分	(1,189)	(806)	-	-	-	(1,995)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17,928</u>	<u>-</u>	<u>1,757</u>	<u>6,357</u>	<u>504</u>	<u>26,546</u>
民國104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2,018	460	1,172	6,460	504	20,614
本期折舊	3,530	872	492	2,335	-	7,229
處 分	(1,172)	(672)	(470)	(5,054)	-	(7,368)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14,376</u>	<u>660</u>	<u>1,194</u>	<u>3,741</u>	<u>504</u>	<u>20,475</u>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u>9,597</u>	<u>-</u>	<u>2,266</u>	<u>7,032</u>	<u>-</u>	<u>18,895</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u>8,184</u>	<u>1,540</u>	<u>2,040</u>	<u>7,973</u>	<u>-</u>	<u>19,737</u>
民國104年1月1日	\$ <u>7,167</u>	<u>4,620</u>	<u>2,558</u>	<u>10,308</u>	<u>-</u>	<u>24,653</u>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成 本：	軟 體
民國105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1,614
單獨取得	11,845
重分類(註)	<u>1,238</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24,697</u>
民國104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7,900
單獨取得	<u>3,714</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11,614</u>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軟 體</u>
累計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7,421
本期攤銷	<u>4,689</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2,110</u>
民國104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6,361
本期攤銷	<u>1,060</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7,421</u>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12,587</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4,193</u>
民國104年1月1日	<u>\$ 1,539</u>

(註)重分類主要係自預付款項轉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八)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5.12.31</u>	<u>104.12.31</u>
其他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暫付款及代付款	\$ <u>1,536</u>	<u>1,986</u>
	<u>105.12.31</u>	<u>104.12.31</u>
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存出保證金	\$ <u>10,667</u>	<u>8,233</u>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營業租賃—承租人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公務車及停車位等，於未來營業租賃之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一年內	\$ 12,156	10,310
一年至五年	14,530	22,276
五年以上	-	-
	<u>\$ 26,686</u>	<u>32,586</u>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營業租賃列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11,243千元及11,438千元。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5,359	32,27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27,592)</u>	<u>(26,917)</u>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u>\$ 7,767</u>	<u>5,356</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27,592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2,273	31,604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691	632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失	-	2,349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失	2,394	685
— 經驗損(益)	<u>1</u>	<u>(2,997)</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35,359</u>	<u>32,273</u>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6,917	25,70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508	519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315)	167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u>482</u>	<u>523</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27,592</u>	<u>26,917</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列報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87	-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604	63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u>(508)</u>	<u>(519)</u>
	<u>\$ 183</u>	<u>113</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營業成本	\$ 109	67
推銷費用	12	8
管理費用	<u>62</u>	<u>38</u>
	<u>\$ 183</u>	<u>113</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3,343)	(3,213)
本期認列	<u>2,710</u>	<u>(130)</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633)</u>	<u>(3,343)</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折現率	1.375 %	1.875 %
未來薪資增加	3.000 %	3.000 %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474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5.93年。

(7)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1,222)	1,277
未來薪資增加	1,230	(1,190)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164)	1,222
未來薪資增加	1,187	(1,14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民國一〇五年度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民國一〇四年度相同。

8.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5,871千元及14,604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除上，民國一〇四年度外派人員依當地相關法令認列之退休金費用為109千元。

(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599)	11,738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7,990)	(2,871)
所得稅費用(利益)	\$ (8,589)	8,867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均無直接認列於權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	\$ 57,637	24,477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9,798	4,16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	4,357
前期低(高)估	(762)	339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7,625)	-
其他	-	10
	\$ (8,589)	8,867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05.12.31	104.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103,677	-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 17,625	-

(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740	3,740

(3)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虧損扣抵	備抵呆帳	備抵銷貨 退回及折讓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158	5,345	3,034	8,537
貸記(借記)損益表	7,425	4,664	(5,345)	880	7,624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7,425	4,822	-	3,914	16,161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	-	4,812	4,812
貸記(借記)損益表	-	158	5,345	(1,778)	3,725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158	5,345	3,034	8,537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採用權益法認列 之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利益之份額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57,760	469	58,229
借記(貸記)損益表	-	(366)	(366)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57,760</u>	<u>103</u>	<u>57,863</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56,290	1,085	57,375
借記(貸記)損益表	1,470	(616)	854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57,760</u>	<u>469</u>	<u>58,229</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 262,231</u>	<u>244,154</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9,466</u>	<u>15,134</u>
	<u>105年度(預計)</u>	<u>104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7.42 %</u>	<u>9.80 %</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或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扣抵稅額之半數。另，因股東所獲配股利淨額或盈餘之可扣抵稅額中屬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實際繳納之稅額，亦得以該稅額之半數抵繳其扣繳之稅額。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5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均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43,878千股，實收資本額皆為438,783千元。

1.普通股股本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12,780千元，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三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餘額，以不低於可供分配盈餘5%派付股東股息及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考量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穩定成長階段，為配合公司長期資金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成長，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四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分別以民國一〇五年十月十六日為權利分派基準日(發放日為民國一〇五年十月二十八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三日為權利分派基準日(發放日為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二十三日)，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普通股股利				
現金	\$ 1.00	43,878	1.50	63,900
股票	-	-	0.30	12,780
		<u>43,878</u>		<u>76,680</u>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庫藏股

- (1)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士氣，進而提升經營績效，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依據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買回本公司股份，以供轉讓給員工所需之股票來源。買回期間為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七日至九月六日止。買回之庫藏股共計1,048千股，買回金額為23,130千元；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轉讓予員工股數0千股，未註銷之股數共計1,048千股。
- (2)依上段所述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以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季報告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4,387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額為532,908千元。
-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5.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 商品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本公司	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49	24,892	(9,294)	-	(9,045)	24,892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871)	(37,666)	-	-	(871)	(37,66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稅後淨額)	-	-	2,124	-	2,124	-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622)	(12,774)	(7,170)	-	(7,792)	(12,774)
民國104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113)	15,686	(11,170)	-	(13,283)	15,686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2,362	9,206	-	-	2,362	9,20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稅後淨額)	-	-	1,876	-	1,876	-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249	24,892	(9,294)	-	(9,045)	24,892

(十三)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66,226	15,61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3,470	43,878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52	0.36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稀釋每股盈餘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 <u>66,226</u>	<u>15,61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千股)	\$ 43,470	43,87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千股)	508	58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 <u>43,978</u>	<u>44,462</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1.51</u>	<u>0.35</u>

(十四) 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軟體外包及勞務服務收入	\$ <u>643,953</u>	<u>636,240</u>

(十五) 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按下列規定提撥之，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保留彌補數額：

1. 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五，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2. 董事酬勞為不高於百分之一，以現金發放之。

本公司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酬勞	\$ 10,292	4,371
董事酬勞	686	291
	\$ <u>10,978</u>	<u>4,662</u>

係以本公司於上開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上開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4,371千元及291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 1,269	3,523
政府補助收入	21	35
	\$ <u>1,290</u>	<u>3,558</u>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 (4,901)	2,61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淨損失	(88)	(380)
租金收入	-	3,299
管理服務收入	-	2,482
其他投資損失	(13)	-
其 他	2,763	351
	<u>\$ (2,239)</u>	<u>8,367</u>

(十七)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狀況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65.63%及60.48%係分別由六家及四家客戶所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惟本公司已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呆帳，管理當局預期未來不致有重大損失。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且該客戶為國際知名廠商及政府機構，以往年度收款狀況良好，因此本公司評估信用風險可降低。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超過2年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57,556	57,556	57,556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2,189	12,189	12,189	-	-
	<u>\$ 69,745</u>	<u>69,745</u>	<u>69,745</u>	<u>-</u>	<u>-</u>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53,182	53,182	53,182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1,222	11,222	11,222	-	-
	<u>\$ 64,404</u>	<u>64,404</u>	<u>64,404</u>	<u>-</u>	<u>-</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12.31			104.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287 美金/台幣=	32,279	106,106	4,470 美金/台幣=	33,066	147,804
人民幣		4,328 人民幣/台幣=	4.6535	20,142	4,227 人民幣/台幣=	5.0969	21,542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1,746 美金/台幣=	32,279	701,950	19,544 美金/台幣=	33,066	646,229
日幣		210,023 日幣/台幣=	0.2758	57,925	176,643 日幣/台幣=	0.2746	48,506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等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6,812千元及7,688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4,901)千元及2,615千元。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利率之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淨利並無重大影響。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十八)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風險管理政策由董事會核准，交由本公司之財務單位負責執行。針對營運產生之各類財務風險，本公司財務單位透過與本公司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劃各種避險方式。董事會對財務相關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出書面政策與規範，例如外匯風險管理與衍生性金融商品操作規範，以確保執行各項避險工具的適切性與有效性。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1)應收帳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依本公司之授信政策，在給予付款條件及授信額度前，須分析個別客戶之信用評等，本公司持續透過財務系統進行評估交易對方信用評等、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設置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係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信譽良好之公司，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背書保證辦法中所列之對象。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無提供背書保證予非子公司。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本公司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人民幣、美金及日圓。本公司蒐集匯率資訊以確切掌握匯率走勢，並與往來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聯繫，以充分掌握市場資訊，決定適當換匯時點，以因應匯率變動風險。

(2)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借款，故無利率風險。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為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規劃閒置資金而持有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管理階層依據現金流量需求之時程規劃投資標的。重大投資均採個別管理且所有買賣決策均經董事會之核准。

(十九)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本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負債總額	\$ 294,226	247,90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216,938)</u>	<u>(245,695)</u>
淨負債	<u>\$ 77,288</u>	<u>2,211</u>
權益總額	\$ 966,813	1,006,718
調整項目	-	-
資本總額	<u>\$ 966,813</u>	<u>1,006,718</u>
負債資本比率	<u>8 %</u>	<u>- %</u>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u>設立地</u>	<u>業主權益(持股%)</u>	
		<u>105.12.31</u>	<u>104.12.31</u>
Wistron Information Technology and Services Limited (WIHK)	香港	100.00 %	100.00 %
Wistron Information Technology and Services Inc. (WIBI)	英屬維京群島	100.00 %	100.00 %
Wistron Information Technology and Services (Japan) Inc. (WIJP)	日本	100.00 %	100.00 %
WITS AMERICA, CORP. (WIUS)	美國	100.00 %	100.00 %
緯創軟件(北京)有限公司(WIBJ)	中國大陸	100.00 %	100.00 %
上海乾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QT)	中國大陸	100.00 %	100.00 %
北京宜諾維智科技有限公司(WIYC)(註)	中國大陸	100.00 %	100.00 %
武漢緯創緯尊軟件有限公司(WIWZ)	中國大陸	100.00 %	100.00 %

(註)：北京緯創緯信科技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二十一日更名為北京宜諾維智科技有限公司，並完成變更登記。

(二)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與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u>營業收入</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u>105.12.31</u>	<u>104.12.31</u>
子公司	\$ 138,587	102,609	36,879	18,498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17,972	21,780	7,761	627
本公司為聯合協議下之合資者之合資	-	1,034	-	-
其他關係人	-	2,885	-	750
	<u>\$ 156,559</u>	<u>128,308</u>	<u>44,640</u>	<u>19,875</u>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預收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之專案款餘額分別為469千元及1,656千元，列入預收款項項下。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一般銷售並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期限均為一至三個月，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勞務支出及應付帳款

子公司提供人力支援本公司業務發生之製造費用及未結清餘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營業成本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5年度	104年度	105.12.31	104.12.31
子公司	\$ 15,014	20,539	2,585	4,030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交易係考量關係人相關成本予以訂價，與其它外包交易不同，故無法與之比較。

3. 營業費用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提供管理及軟體服務予本公司與購買其產品供業務推廣所產生之營業費用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交易金額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5年度	104年度	105.12.31	104.12.31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 120	451	126	126

4. 營業外收入

本公司對本公司為聯合協議下之合資者之合資之租金及管理服務收入及未結清餘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交易金額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5年度	104年度	105.12.31	104.12.31
本公司為聯合協議下之合資者之合資	\$ -	5,758	-	-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本公司為聯合協議下之合資者之合資之預收租金款項分別為0千元及2,002千元，列入預收款項項下。

5. 應收代墊款項

本公司代關係人代墊費用，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子公司	\$ 508	205

6. 應付代墊款項

關係人代本公司代墊費用，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子公司	\$ -	329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 綜上應收及應付關係人款項之明細彙總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帳款	\$ 44,640	19,875
應收代墊款	<u>508</u>	<u>205</u>
	<u>\$ 45,148</u>	<u>20,080</u>
應付關係人款項：		
應付帳款	\$ 2,585	4,030
應付營業費用	126	126
應付代墊款項	<u>-</u>	<u>329</u>
	<u>\$ 2,711</u>	<u>4,485</u>

(二)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8,964	8,166
退職後福利	<u>439</u>	<u>423</u>
	<u>\$ 9,403</u>	<u>8,589</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u>105.12.31</u>	<u>104.12.31</u>
定存單	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履約及保固保證	\$ <u>5,185</u>	<u>1,962</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一日擬議通過民國一〇五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u>105年度</u>
普通股股利	
現金	\$ <u>47,113</u>

有關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21,261	113,850	335,111	193,515	71,803	265,318
勞健保費用	21,494	5,979	27,473	19,422	6,998	26,420
退休金費用	12,359	3,695	16,054	10,896	3,930	14,82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0,076	3,182	13,258	7,396	2,868	10,264
折舊費用	1,750	6,316	8,066	1,339	5,890	7,229
攤銷費用	215	4,474	4,689	69	991	1,060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406人及378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註二)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 與限額 (註三) (註四)	資金貸 與總 限額 (註五)	備註
													名稱	價值			
1	WIBI	WBK	其他應收款	是	33,632 (USD1,000,000)	-	-	-	2	-	營運週轉	-	-	-	96,681	483,406	(註五)

(註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50%為限，其中因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三)：因業務往來之個別對象限額對每一借款人之限額，依下列情況分別訂定之：

- (一)本公司控股比例在50%以上之企業，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10%為限。
- (二)本公司控股比例在50%以下之企業，以不超過該企業淨值之40%為限。
- (三)其他借款人則以借款人之淨值之25%為限。

(註四)：因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而向本公司借貸者，以50%以上持股之子公司為限，且個別對象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10%為限。

(註五)：子公司WIBI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母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50%為限。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一)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0	本公司	WIBI	2	290,044	84,080	80,698	-	-	8.35 %	966,813	Y	N	N
0	本公司	WIJP	2	290,044	50,176	-	-	-	- %	966,813	Y	N	N

(註一)：本公司為他公司所為之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之淨值為限，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淨值的30%為限。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為他公司所為之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淨值為限，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淨值的30%為限。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3. 直接或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4.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賣情形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前進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950,000	6,230	19.19 %	6,230	19.19 %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WITS	WIBI	母子公司	銷貨	(126,953)	(19.71)%	與一般交易同	與一般交易同 並無顯著不同	與一般交易同	32,919	15.55%	-	
WIWZ	WIBJ	母子公司	銷貨	(472,400)	(99.76)%	"	"	"	1,933	93.95%	-	
WIBJ	WIBI	母子公司	銷貨	(291,633)	(22.12)%	"	"	"	11,745	4.07%	-	
WIBI	WITS	母子公司	進貨	126,953	27.25 %	與一般交易同	與一般交易同 並無顯著不同	與一般交易同	(32,919)	(68.01)%	-	
WIBJ	WIWZ	母子公司	進貨	472,400	68.71 %	"	"	"	(1,933)	(3.49)%	-	
WIBI	WIBJ	母子公司	進貨	291,633	62.59 %	"	"	"	(11,745)	(24.27)%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WIBI	英屬維京群島	電腦資訊軟體之研究開發、設計買賣及諮詢顧問服務事業	294,184	294,184	180,000,000	100.00 %	692,315	99,739	99,739	-
本公司	WJLP	日本	電腦資訊軟體之研究開發、設計買賣及諮詢顧問服務事業	24,918	24,918	1,960	100.00 %	57,925	9,910	9,910	-
本公司	WIHK	香港	電腦資訊軟體之研究開發、設計買賣及諮詢顧問服務事業	44	44	10,000	100.00 %	6,993	(1,698)	(1,698)	-
本公司	世仲	台灣	電腦資訊軟體之研究開發、設計買賣及諮詢顧問服務事業	7,350	7,350	-	- %	-	-	-	(註)
本公司	WIUS	美國	電腦資訊軟體之研究開發、設計買賣及諮詢顧問服務事業	7,586	7,586	250,000	100.00 %	2,642	(4,274)	(4,274)	-

(註)：世仲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解散，並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取得主管機關核准解散登記案，清算表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經股東臨時會議承認，並經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核定，該公司已辦理清算完結。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美金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二)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QT	電腦資訊軟體之研究開發、設計買賣及諮詢顧問服務事業	4,445 (USD140,000)	(註一)	2,304 (USD73,600)	-	-	2,304 (USD73,600)	5,226 (USD161,844)	100.00 %	5,226 (USD161,844)	(16,257) (USD503,628)	-
WIBI	電腦資訊軟體之研究開發、設計買賣及諮詢顧問服務事業	169,420 (USD5,300,000)	(註一)	169,420 (USD5,300,000)	-	-	169,420 (USD5,300,000)	63,904 (USD1,979,131)	100.00 %	63,904 (USD1,979,131)	407,146 (USD12,613,341)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四)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四)(註六)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五)
230,193 (USD 7,131,356)	230,193 (USD 7,131,356)	580,087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表列之金額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註三)：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欄中，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二種：

- 1.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
- 2.其他。

(註四)：依105.12.31期末匯率USD：NTD=1：32.279換算。

(註五)：限額為淨值之60%或8,000萬元(較高者)。

(註六)：其中美金1,000,000元係杭州子公司已消滅，但因經營虧損致股款已全數損失無法匯回，故仍列入核准投資金額；美金757,756元係浙江已消滅公司之核准投資金額。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摘 要</u>	<u>金 額</u>
庫存現金		\$ 110
活期存款		112,826
支票存款		864
外幣存款(註1)	JPY24,814,619	6,844
	USD2,190,617.52	70,711
	CNY328,302.58	1,528
	EUR13,017.27	441
定期存款(註2)		<u>23,614</u>
		<u>\$ 216,938</u>

註1：外幣存款係依105.12.31即期匯率換算。

美元：新台幣=1：32.279

日幣：新台幣=1：0.2758

人民幣：新台幣=1：4.6535

歐元：新台幣=1：33.9285

註2：定期存款之期間為1~3個月，年利率區間為0.60%~3.60%。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00174	\$ 61,646
100011	18,236
100012	16,013
101085	12,731
100299	10,773
100966	10,431
其他(未達本科目餘額5%)	<u>67,998</u>
小計	197,828
減：備抵呆帳損失	<u>(30,792)</u>
	<u>\$ 167,036</u>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應收利息	\$ 78
應收清算退回股款	<u>2,137</u>
	<u>\$ 2,215</u>

預付款項明細表

<u>項 目</u>	<u>金 額</u>
預付系統維護費	\$ 218
預付差旅費	93
預付貨款	145
其他預付款	<u>139</u>
	<u>\$ 595</u>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u>項 目</u>	<u>金 額</u>
暫付款	\$ 1,317
代付款	<u>219</u>
	<u>\$ 1,536</u>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事業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累積核算調整數		期末餘額		金額	市價或股票淨值	提列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Wisdom Information Technology and Services Inc. (WIBI)	180,000,000	\$ 630,242	-	-	-	-	99,739	(37,666)	180,000,000	100.00	692,315	3.85	692,315	無	-	
Wisdom Information Technology and Services (Japan) Inc. (WIJP)	1,960	48,306	-	-	-	-	9,910	(491)	1,960	100.00	57,925	29,533.21	57,925	無	-	
Wisdom Information Technology and Services Limited (WHIK)	10,000	8,904	-	-	-	-	(1,698)	(213)	10,000	100.00	6,993	699.33	6,993	無	-	
WITS AMERICA CORP.	250,000	7,083	-	-	-	-	(4,274)	(167)	250,000	100.00	2,642	10.57	2,642	無	-	
世仲股份有限公司	735,000	2,150	-	-	(735,000)	(2,150)	-	-	-	-	-	-	-	-	-	註
合計		\$ 696,885				(2,150)	103,677	(38,537)			759,875		759,875			

註：世仲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解散，並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取得主管機關核准解散證明，清算表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經股東臨時會議承認，並經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核定，該公司已辦理清算完結。

峰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股票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期末餘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股票淨值		提供擔保 或質押 無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2,950,000	\$ 4,106	-	-	-	-	2,950,000	2,124	19.19%	2.11	6,230	

前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履約保證金	\$ 6,501
辦公室押金	2,563
保固保證金	1,560
其他	<u>43</u>
	<u>\$ 10,667</u>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u>廠商名稱</u>	<u>金 額</u>
100947	\$ 26,099
101071	7,847
100951	3,757
其他(未達本科目餘額5%)	<u>17,268</u>
合 計	<u>\$ 54,971</u>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應付獎金	\$ 71,358
應付薪資	27,217
應付福利費	290
應付保險費	4,658
應付退休金	2,822
應付董事及員工酬勞	11,021
應付未休假獎金	7,022
應納營業稅	2,488
應付其他	9,575
	<u>\$ 136,451</u>

預收款項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預收貨款及其他	\$ <u>30,740</u>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暫收款	\$ 210
代扣稅款	1,378
其他代收款	2,135
	<u>\$ 3,723</u>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人工	\$ 254,016
製造費用	<u>219,693</u>
營業成本	<u>\$ 473,709</u>

推銷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16,049	
旅 費		1,535	
保 險 費		1,371	
其他(未達本科目餘額5%)		<u>2,837</u>	
		<u>\$ 21,792</u>	

管理費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86,823	
租金費用		10,407	
董事酬勞		10,292	
呆帳損失		26,955	
其他(未達本科目餘額5%)		<u>59,066</u>	
		<u>\$ 193,543</u>	

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及預收款項－關係人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七。

存貨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無形資產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

營業收入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及財務成本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61432
號

會員姓名：
(1) 陳雅琳
(2) 陳蓓琪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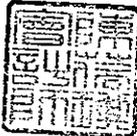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一八九〇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二九七二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86714857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度(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起至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陳雅琳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陳蓓琪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6年3月9日

裝訂線

